

●林 和 生

## 评马端临的货币思想

《中国经济思想史简编》上有这么一句话，“在中国历史上，能分析各封建王朝的财政货币收入而考虑到货币购买力变动因素的思想家马端临还是第一人”。马端临，约公元1254—1322年，著有《文献通考》。他发现南宋绍兴时代一个州的盐利收入常较唐代全国的盐利收入还多，说这一是因为“盐值比唐代则愈贵”，二是同为“缗钱比唐代则愈轻”。说马端临是分析收入时考虑货币变动因素的第一人，系指他对上述原因分析的第二点而言。

本文想说明两点：一是元代货币制度极复杂、极混乱。马端临的“盐质比唐代则愈贵”、“缗钱比唐代则愈轻”的思想与当时复杂而混乱的货币制度好有一比，前者确是收获，后者是一片肥沃的土地，若仔细耕耘，或许收获可更多；二是《管子》中的轻重思想比之“缗钱比唐代则愈轻”的思想，不仅更精采，而且更属于“源头发端”，尽管《管子》非一人一时之作。

马端临诞生前约五十年，白银是当时社会的一般通货，据《元代社会经济史稿》，1197年，“承安宝货”的铸造，是白银正式成为法货的开端。虽则当时金也是通货，但不以金为主，黄金市场作为富豪之家的贮藏手段，有时用于国家的对外贸易，另外就是帝王的赏赐。中统元年，印制元宝钞。据《元经济史稿》，有元“一代”，“印行中统钞以银为本”，说明元初钞币尚有银作保证。印制中统元宝钞，是1260年的事，1197年，白银正式成为法货。马端临生于1254年。说明马端临生活的时代，是纸币流通的时代。

不仅如此。元的纸币流通，是当时世上的一大新鲜事。著名的探险家马可·波罗到中国时惊叹“臣民位置虽高，不敢拒绝使用，（指纸币）盖托用者罪至死也……各人皆乐用此币。盖大汗国（指元国境之内）中商人所至之处，用此纸币以给费用，以购商物，以取其售物之售价，竟与纯金无别”，马可·波罗乃见多识广之人，他尚且作如此说，可见元的纸币流通，是当时世上一新鲜事。其

实马可·波罗不知，在南宋时，即有关子、会子；北宋有交子、钱引；再往前，唐有飞钱，只是飞钱有汇票的性质。从钱到南北宋的“诸子”、钱引，再到钞币，有一个从局部到全局的发展过程。因此，马端临不仅是生活在纸币流通的时代，而且是生活在纸币在中国刚刚开始全面流通的时代。

还不限于此。元太祖时，各被征服地区自行发行纸币，不得出境。南宋也有自己的货币。忽必烈定国，将制钞权专属于朝廷。元代前后共发五种纸币：中统元宝钞，中统统钞，至元钞，至大银钞，至正交钞。至正交钞发行于至正十年前，即1350年前后。马端临活到1322年。在马端临一生中，有四种纸币钞流行。这四种纸钞只是由掌握制钞权的朝廷发行，还不包括占山为王、自立国号的各路豪杰发的纸币，也不包括一些地方自行发行的纸币。统统算起来，不仅纸币种类多，且同时并存的也不少，四种“中央纸币”就有同时流通的现象，如至大钞和至元钞就曾“相权而行”。另外，还于纸币流通时，恢复铜钱的使用。这可说是十分复杂的币制。武宗死前，甚至三种“中央纸币”“相权而行”，发行两年即罢废的也有。如此复杂的局面，当然与一开始以白银作钞本的情况不同。因此，马端临不仅是生活在纸币流通的时代，也不仅是生活在纸币在中国刚刚开始全面流通的时代，而且是生活在一个币制十分复杂、多种钞币并存的年代。

仍未至于此。一开始的情况，也就是印“中统元宝”时，据《新元史·食货志》云：“……日夜战兢，如捧破釜，唯恐失坠”，遗憾的是这个“破釜”捧了二十年左右便不耐烦，也可能还不象《元经济史稿》上说的“币值稳定只限‘元’初二十年”，大约只有十多年的光景。本人这么说的根据是至元十三年（1276年）忽必烈便动用准备金。这便是《继通考》上所说的：“银悉敛而归之上，而陡藉钞为流转之资，此网利愚民之隐瘤，钞所以日虚日轻，法所以屡变而不胜其弊也。”据《元史·刘

宝传》“……用权旧钞，只是改换名目，无金银作本称提……”这个“作本称提”的问题当是币值相对稳定的关键。至元二十四年的至元通行宝钞恐怕就属于“用权旧钞，只是改换名目”的性质。发行至元钞时，中统钞尚通行，币值只是原价值的五分之一，可见物价至少上涨五倍。这时“用权旧钞，改换名目”是改变“旧钞”信誉的自然结果。难怪著名书法家赵孟頫“说二十几年间（当指至元年期间）钞值相差几十倍。（《元史》卷一七二《赵孟頫传》王恽的话更添佐证，“一切度支，虽万千锭，一于新印料钞内支发，可谓有出而无入也。其无本钞数，民间既多而易得，物因踊贵而难买。”这种“通货膨胀”严重阶段，甚至纸张也“窳恶易败，难以创换”，“钞贱物贵，无所于授”。由此，可以说，马端临的时代，不仅是纸币流通的时代，“通货膨胀”的时代。

生活在这种特殊时代的马端临对宋唐盐利的州入和国家岁入其衡量问题提出自己的看法，就属于很自然的事了。我这里不提“盐值比唐代则愈贵”这一点，因这牵涉到制盐生产力问题，只谈“缗钱比唐代则愈轻”和他的“发现”。

唐代，究竟唐的那一段时间呢？没有说。查旧·新唐史，随拾一例：唐大历末（约公元七百年末），经刘晏调理，全国盐利收入“六百余万缗”。宋时，仅东南盐一处（另有其他产盐处）就是“四百万缗”。问题在于这个“缗”字。另外，肃宗乾元在前，代宗大历在后；天宝、至德年间（均在乾元前），盐价每斗十钱（先不管什么钱），乾元前后，盐值暴涨，增加十倍。故乾元的岁盐入比天宝的岁盐入即使多十倍，也不见得盐的量也多十倍。因此大历年的“六百余万缗”已有价格波动的可能因素。

“六百余万缗”和“四百万缗”，此缗彼缗如何折算，我不清楚；如经折算，孰多孰少也说明不了什么问题。我从另一角度来考虑马端临提出的问题。

史称，与大历年接近的宪宗元和年间，曾有敕令曰：“以钱重债轻，出内库钱五十万贯（宋时一缗一千贯，唐时我不清楚），令两市收市布帛，每端匹估加十之一”。说明元和年间，钱很值钱。又有史证，严禁私自过量存钱（食货志）。

但宋绍兴时的情况不同。绍兴三十年“户部侍郎钱端礼被旨造会子”，可推测绍兴年间（三十年前）关子通行。据王富鸣《食货志》云，关子初有汇票性质，后因政府强行配发，不能兑现，价值日

跌。绍兴六年，有臣僚言：“……有司寔失本意，改为交子，官无本钱，民何以信？”说明绍兴年间，至少三十年前，钱轻。会子问世后，规定“三年立为一界”，“随界造新换旧”。我理解“随界造新换旧”就是隔三年平准一次，来一次准备金的大检查。可是皇帝的事难说，曾有逾“界”两届不动的情况，即九年不造新换旧，换言之，九年里未检查会子与准备金的“匹配”情况，这不能不影响会子的轻重问题。还有准备金显然也有些“捉襟见肘”，因史云，平准时甚至拿出牒度、官职证书等来凑数，虽说明当朝有准备金意识，但也说明会子数量有滥印的可能。

在上述情况下，以轻币衡量绍兴时的一州的盐利和以重币衡量唐全国的盐利，即使被衡量物同衡同量，出现州入比之国入“多”几十倍完全可能。这里当然抽象掉制盐生产力提高因素。因此，不用说“一个州的盐利收入”较之“唐代全国的盐利收入多若干倍云，就是以中统钞（不管以银为本还是以丝为本）来权衡从庚申至甲子五年前后的收入，也是甲子的收入要比庚申的“多”五倍以上。只是七百年前的古人能意识到币值的相对变化对权衡的影响，是够伟大的。这里有两点可作推测，即要么是名义上如中统钞以丝为本或以金银为本，但暗中利用制钞权滥印滥发，至元二十四年中统钞的贬值便是例子，要么元中央早在至元十三年便不再“战战兢兢”而是“破釜破摔”，忽必烈动用准备金以及后来命各路余银悉运京师等，均是导致无金银作本称提的事情，也就是早就不在乎什么“本”不“本”的问题。马端临若深挖此类社会经济现象，发现的恐怕远不止“缗钱值愈低”、“盐值愈高”这一点。也可能他会发现李嘉图不曾发现的问题或李嘉图以后才发现的问题。这里，一则不可苛求于古人，二则也为马先生扼腕叹息。

关于马端临是考察国入时将货币购买力变动因素加以考虑的第一人的说法，我想也许和他是第一个将货币购买力变动因素（朦朦胧胧的相对价值变动理论）应用于实践的第一人这一说法等价，但和他是揭示币值或“价值”相对运动的“源头发端”人不等价。记得《管子》中曾有关于“轻重”的说法。《管子》非一人一时之作，已被专门家定论，但管仲辅佐齐王，是纪元前事，尽管《管子》非一时之作，但总归在公元1254年前。其中关于“轻、重”的论述是与货币购买力变动的思想一脉相通的。《管子》《国蓄》中云：“凡轻重之大利，以重时轻，以贱泄贵，万物之满虚随（下转第31页）

2. 选择浦东、浦西若干实力较强的企业作为核心层，在此基础上，组建上海塑料制品集团公司。企业集团是适应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和社会化大生产的客观需要而产生的一种新的经济组织。其组织形式灵活多样，有较广泛的适用性。鉴于塑料加工的生产技术特点和原有的基础与条件，要组建一个以某种产品为龙头的跨部门、跨地区的大型企业集团，至少在目前并不具有现实性。但是先在本地区和本系统内组建一个包括核心层、紧密层、半紧密层等联合水平不同的覆盖本系统大部分企业的集团公司，还是有必要的，并且可行的。在企业集团中，核心层是集团的灵魂，是企业集团生命力与凝聚力之所在。因此，应当注意在自愿的基础上选择在行业内有较大经济实力的若干大型企业作为核心层成员。核心层成员企业，开始时数量不宜过多，主要看其经济实力。为实现“东西联动”，参加核心层的企业不仅要有浦西的，还应有浦东的。

3. 积极进行股份制企业试点，筹建上海塑料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推行股份制，是我国企业改革的重要方向，也是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最重要的条件和形式。推行股份制的目的，是试图找到一种适合中国特色的企业组织制度，这种企业组织制度既符合公有制的要求，也适应商品经济和社会化大生产发展的要求。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股份制，很可能是未来中国企业制度的典型模式。在上海塑料加工行业筹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行业内一家大型企业，从而成为行业的骨干和中坚，是很有必要的。这既是企业改革、行业改组进一步发展的必然趋势，也是上海扩大股份制企业改革试点范围的客观要求。至于具体的操作，可以有两种思路：一是在上海塑料制品（集团）公司的基础上，不失时机地将其改造为股份制企业；二是另辟蹊径，选择或串联若干大型企业，按有关规定，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进而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当然股份制企业形式，除股份有限公司外，还有有限责任公司，为使试点的形式多样化，在上海塑料加工行业，组建若干家有限责任公司，也不是不可考虑的。

4. 大力发展股份合作制企业，为全面推进上海塑料加工行业企业组织结构调整寻找新路。如前所述，塑料加工行业中小型企业多，集体所有制企业多，如何把它们组织起来，加入到现代化大生产体系中去，看来发展股份合作制企业是很有前途的一条新路。所谓股份合作制企业，是集股份制与合作制的特征与性质于一身的一种新型的企业组织形式。集体企业改制股份制，最大的好处是可以明确产权关系，进而恢复集体企业财产共有、按份共有的产权特征，建立合股经营、民主管理的运行机制。并且，在股份合作制企业的基础上，还可以发展层次更高，范围更广的经济体系，以及组建更高级的股份制企业。

（上接第55页）时，准平而不变，衡绝则重现”。真乃精采之句，虽不绝后，实属空前。又说“凡五谷者，万物之主也，谷贵则万物必贱，谷贱则万物必贵，两者为敌，则不俱平。”谷虽非币，但在此处将谷抽象为一般等价物，又有何不可。不管《管子》作者意识到此与否，后人作此联想，已是极自然的事。唐和南宋对各自的盐利以不同的衡物作衡，以不同的货币称提，多几十倍或少几十倍实属“昆明池水并不深”的事。前文已述，即便以同一衡物，如中统钞作衡，中统元年的中统钞和至元年中的中统钞称提出的同一州或同一国的岁入也是不同的，后者至少比前者多出五倍。以库兹涅兹和克莱因的眼光看，

这当然属于不值一顾的“昆明池水”，但以近古时代的马端临先生看，这实在是“胜于富春江”了。在学术上，马端临当是库兹涅兹和克莱因大师的大师。但云中有云，天外有天，在《国蓄》中，我们可见“相对价值”运动的轻重观，在《乘马》中，我们甚至可看到现代统计的雏型，而这些均发生于纪元前，不禁令人唏嘘感叹。请看：“地之不可食，山之无木者，百而当一。……”实在地，这和指数法统计曲异而功同。

综上所述，马端临若至今仍在，当会笑而相让“第一人”之美称。